

宁夏农村水利工作动态

2021年 第3期

宁夏水利厅农村水利处 灌溉排水服务中心

5月20日

内容摘要

- ※ 引黄灌区 1/3 的管理所、泵站开展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建设试点工作
- ※ 水利厅组织开展“供水服务提升年”活动
- ※ 水利厅分解落实乡村振兴涉水目标任务
- ※ 水利厅印发《关于支持红寺堡区创建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的意见》
- ※ 我区开展蓄水池安全管理和信息排查工作
- ※ 引黄灌区春灌工作进行顺利
- ※ 2021 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有序开展

一、引黄灌区 1/3 的管理所、泵站开展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建设试点工作

为推进灌区、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工作，提升管理水平和服 务能力，水利厅印发《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宁夏引黄灌区、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工作的通知》（宁水农发〔2021〕7 号），提出要立足实际，按照先试点建设、再全面推行，先易后难、先重要后一般的步骤，通过完善标准、编制手册、修订制度、建立平台、落实责任、严格操作等措施，实现工程管理责任明细化、管理工作制度化、管理人员专业化、管理范围界定化、管理运行安全化、管理经费预算化、管理活动日常化、管理过程信息化、管理环境美观化、管理考核标准化“十化”建设目标，形成“标准成为习惯、习惯合乎标准”的工作模式。2021 年各水管单位选取 1/3 的管理所（泵站）开展标准化规范化管理示范所站建设试点工作，千分制考核达到 850 分以上，并提出保障措施。

二、水利厅组织开展“供水服务提升年”活动

为进一步提升供水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加强水利工程运行管理，保障灌溉供水，根据全区水利工作部署，5 月 11 日水利厅印发了《开展“供水服务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重点工作：**一是**通过强化配水管理、加强调度管理和保障供水安全等措施保障灌溉供水；**二是**通过制定实施方案和操作手册、开展试点建设、推进水管单位体制改革等措施推进大中型灌区、泵站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提升供水服务能力；**三是**通过规范基层水利服务

体系建设、推进末级渠系水价综合改革、加强农田灌排设施运行管护等措施强化农村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四是通过解决基层灌排难点热点问题、加强水量水费管理工作促进水利行风建设。

三、水利厅分解落实乡村振兴涉水目标任务

为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2021年1号文件）、《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21〕15号）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实施意见〉分工方案的通知》（宁党农发〔2021〕5号）要求，结合水利工作实际，水利厅制定印发《自治区水利厅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涉水目标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进一步细化了各项目标任务，明确了具体责任，提出了相关要求。同时，正在组织制定巩固拓展水利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水利保障有效衔接规划。

四、水利厅印发《关于支持红寺堡区创建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的意见》

“十四五”期间，自治区党委和政府决定实施百万移民致富提升行动，按照“半年定规划、一年大变样、三年见成效、五年上台阶”的目标，将红寺堡区建设成为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为认真落实自治区决策部署，进一步完善红寺堡区水利基础

设施，提高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平，为示范区建设提供水利保障，水利厅在专题调研对接基础上，制定印发《水利厅关于支持红寺堡区创建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的意见》（宁水农发〔2021〕8号），《意见》立足红寺堡区区情水情，以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为目标，支持红寺堡区在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互联网+城乡供水”、现代化生态灌区建设、山洪灾害防治、水土流失治理等方面补短板、强弱项，为建设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

五、我区开展蓄水池安全管理和信息排查工作

为切实加强蓄水池安全运行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近期，水利厅组织开展了蓄水池安全管理和信息排查工作，提出具体要求：**一是**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蓄水池安全管理和信息排查工作，切实提高认识，严格落实责任，明确责任领导和具体人员。**二是**认真排查分析蓄水池可能存在的问题隐患，按照“谁使用、谁管理、谁处置”的原则，立即整改；不能及时完成整改的，要制定切实有效的管控措施和应急预案，明确整改责任部门、责任领导、责任人和整改时限，限期整改。**三是**加大对在建工程的监督检查力度，做好已建工程的建后运行管护。认真落实蓄水池管护主体、管护责任，积极争取落实管护经费。结合实际制定蓄水池安全管理制度办法，明确管理职责和管理要求，建立长效管理机制。

六、引黄灌区春灌工作进行顺利

今年入春以来，根据气候、黄河来水和灌区各业用水需求，水利厅精心准备、强化管理、合理调配，全力保障春灌供水。一是科学分配水量。编制了《2021年全区水量调度方案》和《2021年宁夏水量分配及调度计划》，分配全区各业取水总量75.55亿立方米，同比增加2.28亿立方米。其中农业灌溉计划用水55.97亿立方米，同比增加1.473亿立方米；生态补水4.09亿立方米（含黄河生态调度分配水量1.98亿立方米），同比增加1.682亿立方米。二是加强维修养护。及时下达骨干水利工程维修养护资金4200万元，认真组织开展渠道清淤、渠堤加固、建筑物维修、机电设施维修养护，全面排查处置工程设施隐患。加快重点水利工程建设进度，加强跨穿渠道的涉外工程建设监管。三是及时组织供水。针对今年早春气候干旱、湖泊湿地水位下降幅度较大等情况，唐徕渠提前开闸放水向典农河、沙湖等重点湖泊湿地进行补水；紧急启用盐环定扬水工程、盐池县隰宁堡和杜窑沟调蓄水库提前向甘肃省环县和陕西省定边县供水；东干渠提前开闸放水解决利通区奶牛饮水以及牧草灌溉用水；沙坡头南北干渠提前放水解决工业园区用水、预防灌区林果树木霜冻灾害。

截至5月17日，引黄灌区累计引水7.98亿立方米（含湖泊湿地生态补水0.568亿立方米），近三日日均引水流量230万立方米每秒，已完成灌溉面积306万亩。扬水系统第一轮灌溉顺利

结束，自流灌区灌溉有序推进。

七、2021年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工作有序开展

为做好我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工作，规范测算程序，提高测算水平，确保测算成果真实反映各灌区、各县区的农业用水水平，4月28-30日，水利厅在吴忠市利通区举办“2021年度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培训班”。通报了2020年我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成果，分析总结存在的问题；安排部署2021年系数测算分析工作；主要围绕农业用水平台与灌溉用水效率信息管理平台填报、测算仪器安装及测试技术等内容进行了培训；对测算分析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和释疑。